
广州市卫生计生委对广州市十五届人大三次 会议第 20182364 号代表建议的答复

付涌水等代表：

《关于建立采供血机构工作人员绩效工资水平随业务量同步增长激励机制的建议》（第 20182364 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我市采供血机构和公立医院相比，行业特点、公益属性有所不同，但在收入水平方面面临着与公立医院的竞争压力。采供血业务量增长与单位绩效工资增长水平不一致，不能较好地体现多劳多得。下一步我委将会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局充分考虑采供血机构等公共卫生事业单位特殊情况，探索建立健全公共卫生事业单位绩效工资动态调整机制，合理平衡公共卫生事业单位与公立医院收入关系。同时，在核定年度绩效工资总量时，进一步完善向高层次人才相对集中的事业单位适当倾斜的政策，为公共卫生等事业单位留住和吸引人才提供保障。

感谢您对我市医疗卫生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欢迎您继续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